**今年上海市奖学金表格的特别说明 务必看**

1、上海市奖学金学生无需填写《上海市奖学金申请表》，只要学生与院系老师共同填写《上海市奖学金获奖学生汇总表》后发至田润老师邮箱（rtian@mail.ecnu.edu.cn）即可。

2、请参考《上海市奖学金申请表》模板，填写《上海市奖学金获奖学生汇总表》中的相关字段。申请表中有而汇总表中没有的字段，不需要填写。

3、10月8日学校公示结束后，资助中心会统一打印《上海市奖学金申请表》分发院系。各院系学生、辅导员、学生工作领导签字后，务必在10月14日前递交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，我们要按时递交上海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。院系盖章务必注意用**实体单位行政章**。

4、《上海市奖学金获奖学生汇总表》可以尽早发给田润老师，不必等公示结束再发，如有问题辅导员、申请学生皆可直接拨打13262973818与田润老师联系。最迟9月29日白天一定要发。